

用 人 单 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山东晟格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	
	地理位置	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化龙镇潍高路与兴业路交叉口东 500 米路南		
	联系人	郭芳		
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	技术服务组人员	孙奇、邢增宝		
	现场调查陪同人	郭芳	现场调查时间	2024 年 1 月 21 日
	现场调查人员	孙奇、邢增宝		
	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陪同人	郭芳	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 年 1 月 25 日
	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孙奇、邢增宝		
	<p><b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b></p> <p>(1) 化学有害因素：车间内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中的臭氧、锰及其无机化合物、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液化石油气、粉尘浓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 2.1-2019）和关于发布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2.1-2019）第 1 号修改单的通告（国卫通[2022]14 号）规定的限值要求。</p> <p>(2) 物理因素：车间内各工种接触的噪声、紫外辐射强度未超过《工</p>			

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限值要求。

**评价结论与建议：**

- （1）应将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示。
- （2）检测结果应当存入本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并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告和劳动者公布。
- （3）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（含聘用合同）时，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、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，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，不得隐瞒或者欺骗。
- （4）严格要求钳工正确佩戴适用的防尘口罩，并制定处罚措施，做好监督检查，加强监管。
- （5）定期进行职业健康检查，及时发现职业禁忌证或职业病，做好防治工作。

现场调查影响资料:



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图像影像:



时间: 2024.01.25 10:02

地点: 寿光市·山东晟格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经纬度: 36.946255°N, 118.579843°E

今日水印  
相机 真实时间  
2U93YY4TBUPKW2



时 间: 2024.01.25 10:01

地 点: 寿光市·山东晟格精密机械制造有  
限公司

经纬度: 36.946276°N,118.579797°E

今日水印  
相机真实时间

防伪 L1 LUPEAWTBHAD



时 间: 2024.01.25 10:02

地 点: 寿光市·山东晟格精密机械制造有  
限公司

经纬度: 36.946160°N, 118.579564°E

今日水印  
相机 真实时间  
防伪 GEI CUDDX6KAUR4